

广州市花都区财政局

花财行〔2020〕2号

花都区财政局关于转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 补助经费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

花都区教育局：

广州市财政局发来《广州市财政局关于转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》（穗财教〔2020〕66号，见附件），现将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直达资金284万元（其中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82万元、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补助资金185万元、中央追加校舍维修资金17万元）转下达给你单位。该资金支出列2020年“20502普通教育”相关项。

请严格按照粤财科教〔2020〕124号文规定开展工作并加强

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环节的监管，加快直达资金支出进度，确保中央直达资金使用的规范高效。

附件：广州市财政局关于转下达 2020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（穗财教〔2020〕66 号）



（联系人：麦素英，电话：36993702）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广州市花都区财政局办公室

2020 年 7 月 9 日印发
